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2-23512329
聯絡人：石淑旻
電 話：02-77367456

受文者：本部高等教育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7313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業奉總統107年6月27日華總一義字第10
0700069331號令修正公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總統府秘書長107年6月27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6933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修正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71號，請至總統府網站（
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）「公報系統」項下查閱
瀏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各國立國
民小學、本部各單位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本部國教署各組室（
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除外）

副本：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組

